

##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方式进行，会议应参加董事 7 名，实参加董事 7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马廷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宋夏云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独立董事宋夏云先生符合相关任职资格要求（简历见附件），现选举为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以货币出资不超过 3,520 万美元在韩国全罗南道省光阳市设立子公司光阳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明泰铝业关于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上网公告附件**

《明泰铝业关于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公告》。

特此公告。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0 月 12 日

附件：宋夏云简历

宋夏云先生：男，汉族，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上海财经大学管理（会计）学博士，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先后在南昌大学、宁波大学、浙江财经大学从事教学与科研工作，现任浙江财经大学审计系主任，硕士生导师。曾主持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审计署、财政部、省哲学社科、省自然科学基金等多项研究课题。在《管理世界》、《会计研究》、《审计研究》等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100 余篇，主编或参编各类学术著作 14 部，获得“浙江省第十五届哲学社科优秀成果二等奖”和“宁波市第七届高校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